

新北市卓越清寒學生圓夢基金填報系統說明

一、密碼查詢與保存

1. 本系統進入前須先輸入帳號密碼，請於即日起至 103 年 9 月 22 日前電洽本市永平高中輔導室查詢貴校密碼，永平高中電話：(02) 22319670，分機 240、241 或 242。
2. 請貴校務必妥善保存帳號與密碼，避免學生個資外洩，同時在年度工作交接時列入移交項目。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填報系統	
帳號	018990
密碼	●●●●●●
<input type="button" value="登入系統"/>	

二、填報步驟

請依序依下列步驟進行填報：

(一) 填寫學校基本資料 【填寫學校承辦人基本資料】

1. 基本資料皆為必填欄位，請務必詳實填列，並於年度業務交接時重新更新學校資料。
2. 請填寫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後按「送出」，進入學生基本資料填寫。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學校資料 新申請建檔 資料送出及列印 --登出--

基本資料

學校及承辦人基本資料	
第一次填寫請務必更新，便於業務聯繫	
學校名稱	新北市 市立新北國小
學校類別	國小
承辦人姓名	王大一
承辦人電話	(02)29603456轉1111 (如有分機,請加入)
承辦人手機	0920111111
承辦人電子郵件	abc@ntpc.gov.tw
傳真號碼	(02)29601234
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二)填寫學生基本資料

【第一步驟：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

1. 輸入身分證字號後，請按「驗證」欄，俟底框出現反綠後，代表身份証字號無誤，再按「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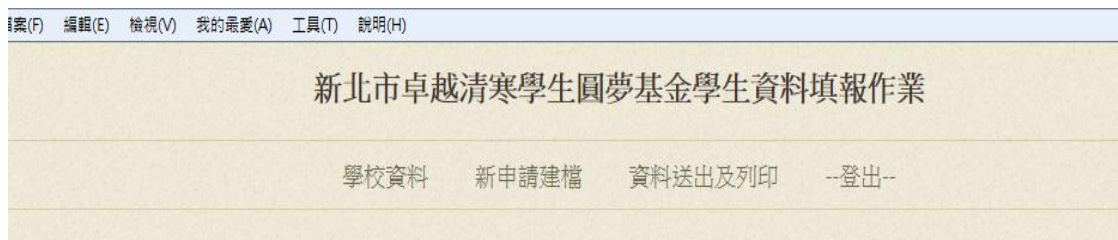


第一步驟：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	F256753496	驗證	清除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錯誤訊息：			

【第二步驟：輸入學生基本資料】

1. **學生基本資料**：請在「學生姓名」、「年級」、「出生年月日」及「性別」等欄位輸入或勾選學生基本資料。



第二步驟：輸入學生基本資料

學生基本資料	
申請學年	102_A
學生姓名	林美美
身分證字號	F256753496
年級	4
出生年月日	2002-02-20
性別	女
家庭特殊狀況	
家庭經濟狀況	低收入戶

選擇其它時，請按此欄位說明

2. 家庭特殊狀況：

- (1)家庭特殊狀況各欄請詳實填寫，其中除「經濟來源一、二」及「家庭特殊狀況」為非必填欄位外，其餘皆為必填欄位。
- (2)家庭經濟狀況若選「其他」，請務必填寫右邊之「說明欄」。

家庭特殊狀況	
家庭經濟狀況	非低收入戶-家庭突遭變故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其它時，請填此欄位說明"/>
原住民身分	-無-
新住民子女	印尼
重大傷病	-無-
身心障礙	智能障礙 輕度
經濟來源一	姓名(或單位) 母親 關係 母女
經濟來源二	姓名(或單位) 關係
家庭特殊狀況	父親失業，家中經濟僅靠母親微薄收入，且需照顧5名子女

3. 監護人資料及照顧者資料：

- (1)家庭特殊狀況各欄請詳實填寫，且皆為必填欄位。
- (2)照顧者資料如同監護人資料，則直接勾選即可。

監護人資料	
姓名	張有為
與個案關係	父女
連絡電話	29601234
聯絡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大同路1段1號
監護人職業	無
照顧者資料	
同上請勾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姓名	張有為
與個案關係	父女
連絡電話	29601234
聯絡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大同路1段1號

4. 學生學業成績：

- (1)學年度總平均請務必填寫，若有小數點也請一併呈現。
- (2)班級排名僅需高中職組學生所屬學校填寫，國中及國小組不必填寫。
- (3)資料填寫完畢後，請按「檢驗」欄，若無訊息彈出，再按「下一步」。

學生學業成績	
學年度總平均	92
班級排名(%)	(限定高中與高職填此欄位)
學習摘要	認真努力,勤勉向學,擔任數學小老師,主動幫同學解答問題.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一步"/>	

(三)填寫學生特殊表現及補助情形

【第四步驟：更新學生資料】

1. 學生特殊表現資料：

- (1)若有相關資料需填寫，請填寫於空白欄位，填寫完一筆之後若還有資料需填寫，請按「新增」，若無，則按「下一步」，繼續填寫學生補助資料。
- (2)若無資料需填寫，請直接按「下一步」。
- (3)若有資料填寫錯誤，請按「刪除」重新填寫。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我的最愛(A)	工具(T)	說明(H)
學校資料 新申請建檔 資料送出及列印 --登出--					

第四步驟：更新學生資料_特殊表現

學校：市立新北國小 / 姓名：林美美				
特殊才能具體成績：3年內曾獲教育主管機關縣(市)級以上比賽前三名或全國賽前六名，請擇優5件填寫，相關紙本資料郵寄到承辦學校。如無資料，免填，繼續下一步驟				
獎狀或證書名稱	頒發單位	受獎事由	頒發時間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下一步"/>				
已填寫之資料				
獎狀或證書名稱	頒發單位	受獎事由	頒發時間	作業
新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榮獲2012年本市國語文競賽朗讀組第1名	2012-10-08	刪除

2. 學生補助資料：

- (1)若有相關資料需填寫，請填寫於空白欄位，填寫完一筆之後若還有資料需填寫，請按「新增」，若無，則按「下一步」，繼續填寫
- (2)若無資料需填寫，請直接按「下一步」。
- (3)若有資料填寫錯誤，請按「刪除」重新填寫。

第四步驟：更新學生資料_補助資料

學校：市立新北國小/姓名：林美麗					
目前或當學年度接受獎補助情形，如無資料，免填，繼續下一步驟					
獎補助事實	獎助單位	獎助金額	獎助起訖日	備註	
優秀學生獎助基金	快樂文教基金會	每月1000元	2012-07-01 2013-06-30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input type="button" value="離開本頁"/>					
已填寫之資料					
獎補助事實	獎助單位	獎助金額	獎助起訖日	備註	作業

三、資料列印

【第五步驟：本期申請資料列印】

1. 列印申請表：

(1) 進入本期資料列印後，在「作業」欄位會出現「檢視」、「修改」及「結案」等 3 個欄位。

本期資料列印							
資料列表							
編號	姓名	狀態	作業	申請資料列印	家庭概況	服務同意書	服務成果證明(複審)
E229828937	白憶萱	已完成	檢視				
E228589128	賴子琪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M121703614	AL	已完成	檢視				
E256753496	林美美	已完成	檢視				
A223571416	陳太空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A247890543	林美麗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A298712936	林美美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A124419771	gmail	已完成	檢視				
A164635713	CDA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A171157957	test1	已完成	檢視				
A230259916	黃小美	可修改	檢視 修改 結案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尚未完成
說明及文件下載							
申請表件檢核表		新申請 【複查】申請表件檢核表					
會議記錄範本下載							

(2) 承辦人員可再次按「檢視」欄重新檢視原填寫資料，發現錯誤可按「修改」欄加以修正，確認無誤後請按「結案」，這時系統會再次出現以下畫面：

本期申請資料結案

結案 說明：結案後方正式完成填報程序，可列印資料，但不允許修改

申請年度：102

壹、基本資料

一、學生個人資料				(請貼一張二吋半身彩色照片)
姓名	黃小美	性別	女	
出生年月日	2005-02-02	身分證	A230259916	
就讀學校年級	新北市市立新北國小4年級	畢業學校		
二、主要照顧者				
姓名	黃爸爸(父女)	聯絡電話	29971002	
聯絡地址	111111111111111111			
三、監護人				
姓名	黃爸爸(父女)	職業	無	
聯絡電話	29971002			
聯絡地址	111111111111111111			
貳、特殊事項-生活狀況				
環境清潔且符合	其它 1111			
一、主要經濟來源				
姓名或單位	黃爸爸	與個案關係	父女	
姓名或單位	黃媽媽	與個案關係	母女	
二、家庭特殊狀況				
原住民身分	布農族			
新住民身分	越南			
重大傷殘	Y			

網路網路 | 受保護模式: 關閉 | 100%

(3)請再按左上方「結案」欄再度確認，按畢送出之後資料即無法更改。

(4)資料確認後即可啟動「申請資料列印」，印出之申請表，請貼上申請者照片，並請家長及初審單位相關人員核章。

2. 列印相關表件：

(1)學生家庭概況表：本頁請按 Download 學生基本資料即會自動帶出，只需填寫家庭概況以下欄位及家系圖。

家庭資料下載列印

下載檔案	Download
回到首頁	Go

(2)服務同意書：請列印並完成相關欄位之填寫(服務成果證明於申請複查時填寫及寄送)。

(3)初審單位會議紀錄範本：請列印並紀錄初審會議相關內容。

(4)申請表件檢核表：請列印並於檢核表上勾填本次申請表件是否齊備，檢核完畢後將本表置於表件最上方，連同其他申請表件依序排列後寄出。